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劉康正
電話：03-8462860#573
傳真：03-8572660
電子信箱：liou964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萬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0014392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D019344-1100024988_print、10D019344_110D2008876-01、
10D019344_110D2008877-01 (376550000A_1100143928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00143928_ATTACH2.pdf、376550000A_1100143928_ATTACH3.odt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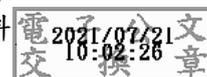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原住民族委員會（以下簡稱原民會）「原住民族日的
由來-8月1日『山胞』正名為『原住民族』」1份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0年7月20日臺教體署全(二)字第
110002498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原住民族日係紀念原住民族藉由正名運動，以「原住民」
取代「山胞」的稱呼，並歷經10年的抗爭，終於在1994年8
月1日，將「原住民」的稱呼正式納入憲法，1997年將「原
住民」再正名為具有集體權概念的「原住民族」。本年係
將「山胞」正名為「原住民族」27週年，爰請協助廣為宣
傳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
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、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110/07/21

